

##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普华基业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普华基业”）持有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9,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00%；北京沐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沐仁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6,24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15%。
- 公司股东刘建华和王锡娟于 2005 年 2 月 8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的协议》，刘建华及其控制的普华基业、王锡娟及其控制的沐仁投资于 2016 年 6 月 2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刘建华、普华基业和沐仁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 76,632,3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7.90%。
- 普华基业累计质押股份（含本次）2,9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0.21%；沐仁投资累计质押股份（含本次）4,8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9.55%；刘建华、普华基业和沐仁投资累计质押股份（含本次）7,700,000 股，占刘建华、普华基业和沐仁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81%。
- 普华基业、沐仁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普华基业、沐仁投资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

####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普华基业、沐仁投资有关股权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北京普华基业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	否	2,900,000	是（首发限售股）	否	2019年12月18日	2022年12月16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21	1.81	股权性投资、债权类投资
北京沐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2,900,000	是（首发限售股）	否	2019年12月18日	2022年12月16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85	1.81	股权性投资、债权类投资
合计		5,800,000							3.63	

2、普华基业、沐仁投资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普华基业、沐仁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本次质押 前累计质 押数量	本次质押 后累计质 押数量 (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中限售 股份数量 (股)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股)	未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股)	未质押 股份 中冻 结股 份数 量 (股)
北京普华基业 投资顾问中心 (有限合伙)	9,600,000	6.00	0	2,900,000	30.21	1.81	2,900,000	0	6,700,000	0
北京沐仁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16,245,600	10.15	1,900,000	4,800,000	29.55	3.00	4,800,000	0	11,445,600	0
刘建华	50,786,760	31.74	0	0	0	0	0	0	50,786,760	0
合计	76,632,360	47.90	1,900,000	7,700,000	10.05	4.81	7,700,000	0	68,932,360	0

### 三、风险应对措施

普华基业、沐仁投资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于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普华基业、沐仁投资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根据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普华基业、沐仁投资股份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